**《刑法修正案解读》培训通知**

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刑法修正案（十一）》已于2021年3月1日正式生效。《刑法修正案（十一）》对于社会热点事件、与其他部门法立法衔接、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等都做出了及时的立法回应。为宣传、普及、认识和理解这部《刑法修正案（十一）》，常州新北区人民法院一级法官谭韫争对《刑法修正案（十一》的理解和适用作概览梳理和解读。培训时间：2月12日培训地点：各年级组办公室

1. 培训对象：陆丽军、孙丽芳
2. 培训安排：
3. 其他事项

请各位德法老师准时参加培训并拍照，同时请各位道法老师写好学习心得。

冯仲云小学

2022.2.11